**乾湖云著小区一期项目**

**工程管理考核制度**

****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不断强化工程施工过程的管理，建立健全质量、安全等长效机制，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建立以人为本的人事管理模式，激励每一位员工实现服务为中心的工作目标，本着体现激励和公正两个目的，为了规范员工的工作行为，鞭策和鼓励员工积极向上，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项目的施工生产特点，对工程管理部人员、工区、分包单位人员、操作班组特制定本奖罚制度。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工程管理部及参与本项目施工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的劳务协作单位、操作班组。

凡对质量事故负有重大责任、构成犯罪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者，不适用本制度，但由司法机关查处而免予起诉或不予刑事处罚的，则应按本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因不可抗拒因素所造成的质量事故，不适用本制度。

由上级机关负责调查并处理的质量事故，按上级机关处罚执行，要求项目部处理部分，适用本制度。

第二章 考核机构与考核时间

第三条 工程管理部是现场技术管理、科技档案归档、现场工程量计量的考核机构，对本标段现场技术情况进行检察考核。

第四条 考核时间

工程管理部每月对所在部门所属员工及架子队施工作业进行一次考核，考核结果在月度工作分析会上进行公布。

第三章 奖罚原则

第五条 奖惩工作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公司规章制度为准绳，做到依法行事，以理服人。

第六条 奖惩工作应坚持教育为主，惩处为辅，精神鼓励为主，物质鼓励为辅的方针。

第七条 奖惩工作要做到公正合理，不徇私情，奖罚分明，严肃慎重，制度面前人人平等。

第八条 坚持月、季、年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检查，月、季、年有总结，有评比，有奖罚。

第四章 奖励细则

第九条 对持之以恒，坚持高质量施工，在各大检查中，认真负责及时督促施工队整改，获得业主或检查单位好评的，工地获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质量、安全、文明荣誉称号的，奖励100～1000元/次；

第十条 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并采取措施避免质量事故发生有贡献者给予500～2000元的重奖；

第十一条 对敢于坚持原则，工程质量高标准、严要求，及时发现质量隐患，消除或避免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出现突发事故时，主动参加现场急救，提高工程质量贡献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视贡献大小给予100～1000元奖励。

第十二条 对恪尽职守、对工程质量认真负责的，视情况奖励100～500元/次。

第十三条 对及时督促并监督施工队按月进度计划及总进度计划提前完成关键节点工期的，视情况奖励500～1000元/次。

第十四条 对在工程中使用劣质、假冒材料及时发现并举报的，奖励100～300元/次。

第十五条 在工程中提出合理化建议及方案的，给项目部节省资金，视情况奖励200～1000元/次。

第十六条 工程技术人员要熟悉施工图和工程量情况，及时发现工程量错算、漏算、少算情况并及时提出与甲方进行核对确认进行工程签证，对及时发现并获取工程签证人员，根据工程量大小进行每次100-200元等的奖励。

第十七条 工程技术人员及时发现影响工程质量及安全设计问题并获得设计，监理及甲方认可，进行设计变更，视情况每次奖励工程技术人员100-200元。

第十八条 管理人员提出合理化建议被采纳，每次奖励提议者100-200元。

第十九条 节约费用开支成绩显著者，经部门领导认可者，月度分析会上给予100-500的奖励。

第二十条 对每月评选出的优秀施工日志记录人员、给予100元/次的奖励。

第二十一条 对按规定及时完成技术交底，并留下满足规范的文字记录及影像资料的，给予100元/次的奖励。

第二十二条 对按规定及时完成作业指导书编制，并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合理的，给予50元/次的奖励。

第二十三条 对按规定及时编制能指导现场施工的方案、图、表等，并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合理的，给予50元/次的奖励。

第二十四条 对按规定及时配合箱梁取证的，给予5000元/次的奖励。

第二十五条 现场建立问题库，并能有效进行整改落实，一个月内未收到任何监理要求整改通知单的，给予架子队500元/月的奖励。

第二十六条 能及时完成内业资料，并经监理工程师签证，每月给予200元的奖励。

第二十七条 工程部每月评选技术岗位之星，考核内容见附件2，对前三名每月给予500元的奖励。

第五章 处罚细则

第二十八条 工程管理部或上级单位、业主、监理下达的整改通知书，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力的，作业点内违章违纪现象严重，责任人违规违章指挥影响恶劣的，处以工区技术负责人和架子队技术负责人200～500元/件次罚款；重大质量隐患未立即进行整改或未落实整改计划的，对已发生的质量事故隐瞒不报，处以工区技术负责人和架子队技术负责人1000～1500元/件次罚款。导致事故发生的，按事故处罚标准加倍处罚。

第二十九条 监督检查采购的原材料、半成品，必须有合格证、检验报告及其它有关证件，严禁不符合施工质量要求的材料、半成品用到工程上，否则处以500～2000元的罚款。

第三十条 监督检查施工队伍是否严格按设计要求、施工规范、工艺标准进行施工，对违反规定而未采取措施的，处以500～2000元的罚款。

第三十一条 做好材料进度计划，应提前三天把准确的材料清单上报采购部，因材料上报不及时造成工程窝工根据情节轻重处以500～2000元的罚款。

第三十二条 加强隐蔽工程监督、检查，对不符合隐蔽条件或手续不完善的，同意进行下一工序施工，处以200～500元的罚款。

第三十三条 加强现场巡查及时消除工作中的安全质量隐患，如发现没有及时消除，处以200～500元的罚款。

第三十四条 劳务公司必须在自检、互检、专检合格的基础上再报请监理、甲方项目部检查。因问题较多，造成二次复检的，每次罚款500元。

第三十五条 发现施工队伍违章管理，违章指挥和作业，不及时加以制止，处以200～500元罚款。

第三十六条 施工队伍上报的各种签证，要严格把关、实事求是，对弄虚作假、同流合污的处以500～1000元罚款；从中收受施工队伍好处的处以500～2000元罚款，直至开除或追究其它责任。

第三十七条严格审查施工队伍上报的工程决算。按合同条款执行，否则处以100～500元/次的罚款。

第三十八条 施工现场出现质量或技术问题，未及时通知并监督施工队整改而影响施工和质量的，处以200～500元/次的罚款。

第三十九条 对施工队伍不进行设计和技术交底影响施工和质量，处以100～500元的罚款。

第四十条 加强与上级技术部的联系，力求设计合理、实用、节约投资，对上级技术部所需技术资料及时提供，设计施工图出来后及时组织进行会审，对施工队伍进行全面技术交底，否则因上述原因而影响施工和质量，处以200～500元罚款。

第四十一条 对业主、监理工程师及各级部门对工区内业资料检查，有严重不合格项或缺项者，对当事人处以500～800元罚款。

第四十二条 工区内业检验批资料检查，有严重滞后者，对当事人处以400～600元罚款。

第四十三条 对上级部门签发的整改通知，整改不力的，对责任人处以600～800元罚款，未及时回复的，对当事人处以400～600元罚款。

第四十四条 未认真记录施工日志，字迹不清，敷衍了事，或内容与检验批相关资料不对应的，对当事人处以300～500元罚款。

第四十五条 资料员不按规定进行分类整理、杂乱无章，处以100～300元/次的罚款。

第四十六条 资料员私自把技术资料或文件借阅，处以100～300元/次的罚款。

第四十七条 资料员因管理不善，造成资料丢失，处以100～300元/份的罚款。

第四十八条 资料员不按时收、发文件、资料、通知，处以50元/次的罚款，影响工作的处以100元的罚款，并根据情况追究其他责任。

第六章 奖励与罚款的执行

第四十九条 填发的《工程管理部处罚/奖励通知单》（见附表3）一式四份，分别送被处罚/奖励人（单位）、项目工程管理部、财务部、计划合约部各一份。

第五十条 以上所有罚款由财务部门直接从被罚单位及当事人当月工资或协力队伍承包费用中扣除。罚款金额将作为专项奖励基金，专门用于安全生产奖励和安全教育等，不得挪用他处。《工程管理部处罚通知书》签字有效。

第五十一条 本《工程管理奖惩制度》由项目部工程管理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附表1现场工点质量通病管理扣款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内容 | 质量通病 | 扣罚标准（元） | 处罚对象 |
| 1 | 钢筋加工 | 1、场地规划无序，标识标牌缺失，成品与半成品、不同规格钢筋混放在一起；材料存放未进行抄垫、覆盖和有效保护，造成浸水、锈蚀、变形等 | 2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钢筋下料长度不足，弯钩半径和角度、直线段预留尺寸不能满足设计文件和规范要求，同一编号钢筋成品尺寸参差不一 | 200-2000 |
| 3、钢筋连接不规范：套筒连接车丝长度不够，焊接长度不够，焊缝表面存在凹陷、焊瘤和咬伤主筋的现象，双面搭接焊，未对钢筋提前进行弯制，钢筋不同心； | 200-2000 |
| 4、钢筋耳筋数量不足或其他不符合图纸及验标要求等问题； | 200-2000 |
| 2 | 钻孔桩 | 1、桩身偏位明显大于5cm；声测管堵死，桩身完整性不能满足检测要求；断桩；钢筋笼锚固部分调直不到位或者采取氧焊调直，桩头断筋处理不到位 | 5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钢筋笼明显上浮或下沉，中心偏位造成桩身混凝土保护层厚度不足；桩顶标高严重不足，桩头混凝土松散，强度不足 | 500-2000 |
| 3、桩头处理不到位，未进行桩顶标高标识和环切，桩顶伸入承台部分不足10cm；严禁接桩 | 500-2000 |
| 3 | 承台 | 1、基坑开挖放坡不足，支护不到位，长期被水浸泡；弃土乱堆乱放，不符合相关要求；基坑垫层不平，以钢架支撑代替混凝土垫块；承台钢筋绑扎不规范，变形严重，保护层厚度不符合标准；模板变形，混凝土外表面存在较大蜂窝、麻面，顶面振捣不足，未进行二次收浆；拆模过早，存在掉边、掉角现象； | 2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混凝土凿毛不到位：凿毛不彻底，浮浆未全部清除，未露出粗骨料或未进行全断面凿毛，以部分小坑、麻面代替凿毛；凿毛过早，混凝土强度不足实施凿毛，导致表面混凝土松动或强度不足；混凝土终凝前进行挖坑或脚踩成坑代替凿毛； | 500-2000 |
| 3、墩身预埋钢筋间距、位置不准确，锈蚀严重；未设置墩位牌，不按要求正确填涂；养护不标准，缺少同条件试块 | 200-2000 |
| 4 | 墩身 | 1、色差、接缝明显，错台尺寸超标；大面观感质量较差，局部存在较多蜂窝麻面，气泡，裂纹；养护不标准，缺少同条件试块 | 2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较大裂纹、烂根、狗洞；结构受外力破坏严重，存在露筋现象 | 500-2000 |
| 5 | 梁体 | 1、梁体观感质量较差，存在色差、蜂窝麻面、气泡，模板未清理干净、模板接缝错台明显；局部保护层不足，存在漏筋现象；养护不标准，缺少同条件试块 | 2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梁面平整度控制较差；梁体钢筋绑扎、连接不规范，预埋件、橡胶抽拔管位置定位不准、破损；钢绞线采取氧焊切割下料不规范 | 500-2000 |
| 3、千斤顶未进行校验，张拉设备不配套，拆模后未及时进行张拉、终张48h内未完成压浆，压浆不规范、不饱满，封端不密实 | 500-2000 |
| 4、防水层施作不规范，架梁轴线控制超出2cm | 500-2000 |
| 5、钢筋绑扎不规范，间距超标，保护层厚度不符合标准；凿毛不到位：凿毛不彻底，浮浆未全部清除； | 200-2000 |
| 6、色差、接缝明显，错台尺寸超标；大面观感质量较差，局部存在较多蜂窝麻面，气泡，裂纹；养护不标准，缺少同条件试块 | 200-2000 |
| 6 | 路基 | 1、地基处理深度不够，未按规范设计要求将处理范围外廓。 | 200-2000 | 责任人或架子队 |
| 2、清表不彻底，基础表面不平整、密实，未留横坡，有积水。 | 200-2000 |
| 3、土工合成材料未紧绷、伸平，有褶皱、损坏。铺设后，未按设计要求铺设回折段并填土整平，逐幅回折。 | 500-2000 |
| 4、边坡肩棱不整齐、圆顺，表面不平整，有浮渣，压实质量不符合验标要求。 | 200-2000 |
| 5、填料分层摊铺压实厚度和压实遍数不符合工艺参数要求。 | 1000-2000 |

说明：表中施工项目根据现场施工进展及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具体考核情况以质量处罚通知单形式实时发布，纳入月度计价。

附表2：技术人员考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扣分内容  | 扣分值 | 自评 | 考评 |
| 纪律要求 | ⑴无故迟到、早退 | 0.5/天 |  |  |
| ⑵无故离岗、缺岗 | 1-3/次 |  |  |
| ⑶进入施工现场未佩戴安全帽 | 0.5/次 |  |  |
| ⑷不服从直接领导的工作安排 | 2 |  |  |
| 施工技术管理 | ⑴未把握各分项工程技术控制关键点并对施工队进行交底 | 3/次 |  |  |
| ⑵对每天所做的工作未在留下详细文字记录 | 0.5-1/天 |  |  |
| ⑶在施工中有没有收集有关原始数据 | 1-3/次 |  |  |
|   ⑷未对第二天即将开展的工作对施工图进行复核 | 1-3/次 |  |  |
|   ⑸未对分项工程原材料准备、钢筋和钢绞线下料长度进行实测和复核 | 1-3/次 |  |  |
|  ⑹未吃透图纸和规范，并未及时询问，导致返工或产生质量隐患 | 3/次 |  |  |
| ⑺通知监理检查之前未进行自检 | 3/次 |  |  |
| ⑻签证报验资料不齐全、欠规范，签字手续欠完备，影响计量 | 1-3/次 |  |  |
| ⑼未督促施工队伍填报材料计划并进行复核上报；未进行材料库存及消耗量统计 | 3-5/次 |  |  |
|  ⑽未对竣工或中间项目的自检并在工作笔记本中留下原始文字记录 | 1/项 |  |  |
|   ⑾因技术工作开展不力（包括未按规范工艺要求施工），发生质量问题或隐患 | 1-3/次 |  |  |
|   ⑿因值班不认真，产生明显质量问题未及时发现或视而不见 | 1-3/次 |  |  |
| ⒀所负责的片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欠佳，施工现场较混乱 | 1-4 |  |  |
| ⒁未及时填写“施工日志”或记录不全，格式混乱，内容不完整 | 0.5/天 |  |  |
|  ⒂因休假等原因未进行施工交接或无交接记录、记录不全等 | 5 |  |  |
| 部门沟通及其他 | ⑴未及时和试验部门联系，导致或试验不及时，影响进度滞后一天 | 1-3/次 |  |  |
|   ⑵未及时通知测量进行检查，或对测量完毕后桩位不明 | 3/次 |  |  |
| ⑶对监理、业主等各类指示贯彻不力，对质量检查通报提出的问题整改不力 | 0.5-1/次 |  |  |
|   ⑷与机械、物资、测量、试验等协调不力，造成分项工程施工进度滞后1小时以上 | 2/次 |  |  |
|   ⑸不能随时汇报所负责工程的动态（包括进度、质量、安全三个方面） | 0.5-3/次 |  |  |
| ⑹发生安全问题 | 2 |  |  |
| ⑺与施工队伍有经济联系、有坑害企业的行为 | 20 |  |  |
| ⑻未完成直接领导所交代的任务 | 1-3/次 |  |  |
| 合计 |              自评：     分（按满分100减去扣分）      考评：     分 |
|       上期总结：（含施工技术、进度、质安、原材料等方面，可另附页）：   |
|       下期重点：（含施工技术、进度、质安、原材料等方面，可另附页）：     |

施工单位：XX股份有限公司

自评人：     日期：      工程部长：

 □属实  □一般属实 □不属实   日期：

①本表每月1日上交。②考评栏由项目部或工区填写。